

预算单位分月用款计划表

支付方式: 实拨
金额单位: 元

资金性质: [01] 一般公共预算
年度: 2019(11月份)

单号: PL2019112000006
预算部门: [982]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

预算单位	预算科目		项目	文号	金额
	功能分类	经济分类			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143号	¥129,256.29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357] 关于下达2018年度第二笔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中央资金的通知	石财农[2018]131号	¥180,000.00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143号	¥164,530.40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143号	¥134,812.44
合计					¥1,208,599.13

单位负责人: 刘永刚
财务机构负责人: 刘永刚
经办人: 刘永刚

财政业务科(股)主管局长: 刘永刚
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负责人: 刘永刚
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经办人: 刘永刚
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 财政业务科(股) 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 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 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 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

预算单位分月用款计划表

支付方式: 实拨
金额单位: 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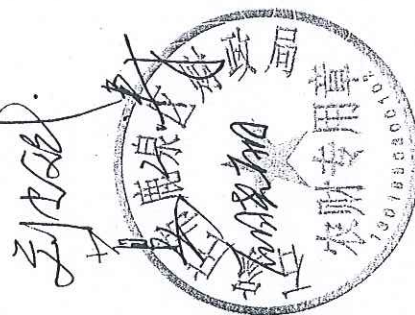
资金性质: [01] 一般公共预算
年度: 2019 (6月份)

单号: PL2019062400022

预算部门: [982]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

预算单位	预算科目		项目	文号	金额
	功能分类	经济分类			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 143号	¥13,473.44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1] 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指标	石财农[2017] 155号	¥2,321,772.99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 143号	¥155,305.41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 143号	¥539,626.08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 143号	¥57,997.12
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农财科代编	[2130803]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	[50903]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[2019005603] 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	石财农[2017] 143号	¥3,888,175.04

合计



财政业务科(股)主管局长:

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负责人:

财政主管业务科(股)经办人:

单位负责人:

财务机构负责人:

经办人:

财政国库主管局长: [Signature]
财政国库负责人: [Signature]
财政国库业务审核人: [Signature]

第一联: 收款

2019/6/24 17:00:12

提前 2018年 省: 300万

石家庄市财政局文件

石财农〔2017〕143号

石家庄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业保险保费 补贴省级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、区财政局：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的通知》（冀财金〔2017〕84 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县、区 2018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支出功能分类列“2130803 农林水支出-普惠金融发展支出-农业保险保费补贴”，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请按照农业保险工作相关规定，足额落实县、区本级应承担的补贴资金，加强保险补贴资金监管，严格审核和及时拨付保费补贴资金，确保保费补贴资金专款专用，推动农林业保险持续健

康发展。同时,发挥地方开展特色农业保险的主体作用和积极性,支持当地特色农业发展,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送市财政局。

附件:提前下达 2018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市金融办,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,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,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中心支公司,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中心支公司。

石家庄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28 日印发

附件

提前下达2018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省级资金分配表

市县名称	金额(万元)	备注
合计	1865	
长安区	50	
矿区	10	
高新区	10	
正定新区	15	
正定县	400	
栾城区	350	
藁城区	700	
鹿泉区	300	
循环化工园区	30	